

正本

行政院秘書長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聯絡人：林芳淳(02)33568175

電子信箱：fclin@ey.gov.tw

220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7號12樓A3

受文者：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性平字第11101677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院辦理「挺身而進·女力交流-111年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」一案，請推薦優秀女性成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鼓勵及培力女性參與公共事務之能量與意願，提升女性人才進入公共決策階層之機會，本院辦理旨揭研習，預計邀請政府機關政務人員、資深高階文官、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及企業代表等擔任講座，提供包括國家重大政策介紹、政府組織運作與政策對話、傑出女性人才經驗分享等研習課程。研習內容摘要如下(詳見研習簡章)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4月18日(星期一)至20日(星期三)，以及5月4日(星期三)至5日(星期四)，共計5日，並視需要安排夜間課程最遲至20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臺北院區(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)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

1、私部門女性人員：私立大專校院、學術機構現任專任副教授(副研究員)以上人員；非政府組織或非營利組織相當秘書長級以上人員；民間事業機構、團體(

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111. 3. 15

收文號: 1062

相當) 經理級以上人員及企業負責人, 計20名。

2、環境、能源、科技等相關領域之女性專業人才為優先研習對象。

(四)研習費用：私部門人員研習及餐、宿免費(交通自理)。

(五)參與本活動並符合結訓資格者，核發結訓證明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1年3月21日止，採線上報名(網址<https://reurl.cc/zMpZ8V>)，簡章及報名表資訊可至本院性別平等會網頁(<https://gec.ey.gov.tw/>)最新消息下載。

二、本研習僅接受團體薦送，請踴躍推薦符合資格優秀女性同仁參加，報名時須一併提供薦送同意書。(需有團體負責人用印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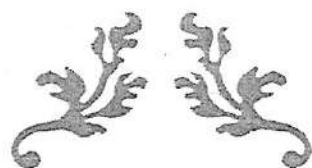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檢附111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簡章1份



正本：中華工商經貿科技發展協會等231間團體

副本：

秘書長 李孟諺



挺身而進・女力交流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簡章



EY28

一、緣起

提升女性參與公共事務、掌握權力與決策力一直為我國及國際重視與努力之議題，我國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」、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」(CEDAW)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(SDGs)亦均強調女性參與公共生活和領導決策之重要性。為鼓勵及培力女性之公共參與，促進其參與行政部門政策決策管道，使我國女性在國家事務上的權力與影響力持續增長，本研習透過公私部門交流、提升女性公共治理人力之量與質，擴充政府機關政策諮詢對象，增加女性參與公共事務並進入決策階層之機會。

二、目標：增進女性對我國重要政策、政府體系運作之認識與瞭解，促進公私部門雙向交流，擴展各領域女性人才網絡，提升投入公共治理領域之機會。

三、辦理機關

行政院(性別平等處)(以下簡稱性平處)主辦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協辦。

四、研習期間

111年4月18日(星期一)至20日(星期三)，以及5月4日(星期三)至5日(星期四)，共計5日，上課38小時。另有線上先修課程，有興趣的學員可自行上線觀看。

五、研習地點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臺北院區(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30號)。

六、研習對象、資格與人數

(一)研習對象：公私部門環境、能源、科技等相關領域之一定職級女性為優先研習對象。

1. 公部門人員：行政院所屬各機關、地方政府之現職公務人員合格實授(比照或相當)簡任第十一職等，或合格實授(比照或相當)簡任第十職等職務滿2年以上；公立大專校院、學術機構現任專任副教授(副研究員)以上人員；國營事業機構(相當)經理級以上人員。
2. 私部門人員：私立大專校院、學術機構現任專任副教授(副研究員)以上人員；非政府組織或非營利組織相當秘書長級以上人員；民間事業機構、團體(相當)經理級以上人員及企業負責人。

- (二) 研習總人數：公部門錄訓 10 人，並以不超過總人數半數為原則；公、私部門錄訓研習人數合計以不超過 30 人為原則。

七、研習費用

- (一) 公部門人員：住宿及交通費用請向服務機關報支，其餘免費。
(二) 私部門人員：研習及餐、宿免費(交通自理)。

八、報名方式及錄訓通知

(一) 報名方式

1. 本研習由機關(構)、學校或事業單位等薦送報名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11 年 3 月 18 日止，採線上報名(公部門 <https://reurl.cc/yQDry8>; 私部門 <https://reurl.cc/zMpZ8V>)，報名資料確認送出後，系統會發出報名成功通知信函，如一直未收到相關訊息，可電洽 02-33568175 詢問。
2. 報名時須一併填寫薦送同意書(詳附表)，由推薦機關(構)首長、學校校長、事業單位負責人簽章後以電子郵件提交性平處，未完成程序者不予錄訓。
3. 各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薦送人數至多 3 人，各學校、民間事業機構及團體薦送人數以 1 人為限；公部門推薦人數合計超過 10 人，或公、私部門推薦人數合計超過 30 人時，由性平處進行審核。

(二) 錄訓通知

1. 錄訓名單(含正、備取)經本院核定後，由性平處於 111 年 4 月 1 日前函知各薦送機關(構)、學校及參訓人員，另建議薦送機關(構)、學校給予公假參訓。
2. 遞補作業：經核定人員如因公務或特殊原因放棄參訓，其機關(構)、學校至遲應於 4 月 6 日前提出，由性平處依核定備取人員遞補。

九、研習課程內容：實體課程 38 小時。

- 十、結訓：參訓人員於研習期間出席各項課程及活動時數達五分之四以上(上課遲到半小時以上須辦理請假，請假時數上限為 7 小時)，且於結訓日全程參與該組報告者，由本院核發結訓證明，如未符合前開受訓要求，不予核發結訓證明。

- 十一、注意事項：為保障其他人參與本交流權利，錄訓人員無法參加未於期限內通知主辦單位、或參訓人員非因不可抗力因素(如請假時數超過上限)致未

取得結業證明者，將做為本院未來錄訓資格之參考，如無法配合者請勿報名。

附表 1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推薦表（公部門人員）					
姓 名					
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
出生日期	民國 82 年 12 月 31 日				
最高學歷					
服務機關 (構) 學校			單位		
機關(構) 學校地址					
聯絡方式	辦公室電話			手機	
	e - m a i l				
現職職稱	☐ 主管職 ☐ 非主管職				
官職等級	任(聘)第 82 職等		職系		
專長領域	☐ 環境 ☐ 能源 ☐ 科技 ☐ 其他：_____				
擔任主管 合計年資 (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)	年 月	任現職年資 (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)		年 月	專長領域 工作年資 (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)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推薦表（公部門人員）

曾任政府政策諮詢委員	☐ 是（請提供下列資料） ☐ 否		
	序 號	擔 任 時 間	政 府 任 務 編 組 名 稱
	1	自__年__月至__年__月	
	2	自__年__月至__年__月	
	3	自__年__月至__年__月	
	(欄位不足請自行延伸)		
現 職 工 作 內 容			
職 務 經 歷			
簡 要 自 傳 (包含生涯規劃 及結訓後之期 許；限 600 字以 內)			
參 訓 期 待 與 建 議			
授 權 事 項	本項資料授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、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及相關培訓機關（構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		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

薦送同意書

茲同意薦送 _____ 君，參與行政院辦理之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。(111 年 4 月 18 日至 20 日，以及 5 月 4 日至 5 日)

薦送機關(構)首長/學校校長：_____

(簽名或蓋章)

受訓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

*本單張請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前以電子郵件回覆林小姐，信箱 fcclin@ey.gov.tw、電話 02-33568175)，檔案名稱:機關名稱+人名。

附表 2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推薦表 (私部門人員)

姓 名			
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最高學歷			
服務事業機 構、學校、團體	EY28		部門/ 單位
服務事業機 構、學校、團 體 地 址			
聯 絡 方 式	辦公室電話		手機
	e - m a i l		
現 職 職 稱		任 現 職 年 資 (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)	年 月
專 長 領 域	☐ 環境 ☐ 能源 ☐ 科技 ☐ 其他：_____		
專長領域工作年資 (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)	EY28 年 月		
曾任政府政 策諮詢委員	☐ 是 (請提供下列資料) ☐ 否		
	序 號	擔 任 時 間	政 府 任 務 編 組 名 稱
	1	自 ____ 年 ____ 月至 ____ 年 ____ 月	
	2	自 ____ 年 ____ 月至 ____ 年 ____ 月	
	3	自 ____ 年 ____ 月至 ____ 年 ____ 月	
	4	自 ____ 年 ____ 月至 ____ 年 ____ 月	
	(欄位不足請自行延伸)		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推薦表（私部門人員）

現 職 工 作 內 容	
職 務 經 歷	EY28
簡 要 自 傳 (包含生涯規劃及 投入公共事務之經 驗與未來期待；限 600 字以內)	EY28
參 訓 期 待 與 建 議	
授 權 事 項	本項資料授權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、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及相關培訓機關（構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

薦送同意書

茲同意薦送 _____ 君，參與行政院辦理之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。(111 年 4 月 18 日至 20 日，以及 5 月 4 日至 5 日)

薦送學校/團體/公司負責人：_____

(簽名或蓋章)

受訓人：_____ (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

*本單張請於 111 年 3 月 18 日前以電子郵件回覆林小姐，信箱 fclin@ey.gov.tw、電話 02-33568175)，檔案名稱:機關名稱+人名。

附表 3

111 年度公私部門女性人才交流研習課程時數配當表

單元	課程	時數	小計	節數比例
國家政策/議題研討	公義社會-國際公約在臺灣	2	10	26%
	幸福家園-建立我國長期照顧及完善生養環境	3		
	智慧國家-推動國家產業創新與人才培育	3		
	我國性別平等政策	2		
公共行政與治理	我國政府組織體系與運作	2	8	21%
	非政府組織與政府的關係	2		
	數位轉型與公私協力	2		
	政策溝通與對話	2		
經驗分享	女性典範經驗分享(一)	1	3	8%
	女性典範經驗分享(二)	1		
	女性典範經驗分享(三)	1		
專題講座	國際性別平等演進與女性參與公共事務	2	8	21%
	女性經濟賦權	2		
	文化媒體與性別	2		
	金融永續發展與性別平等	2		
分組討論	小組討論	3	3	8%
分組報告與意見交流		3	3	8%
其他活動		3	3	8%
小計		38	38	100%
線上先修課程(e 等公務員學習平臺)	(一)性別意識一般通論 建立性別平等意識(游美惠)	1	3	
	(二) 就業 Lady 卡卡 der~從性別平等談起(黃煥榮)	2		